

# 又一起！网络主播平荣偷逃税被处罚



记者 22 日了解到，广东省广州市税务部门调查发现，网络主播平荣（网名：驴嫂平荣）在 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，存在**隐匿直播带货佣金收入偷逃税款，以及未依法申报其他生产经营收入少缴税款**等违法行为。

经查，平荣在 2019 年至 2020 年期间，通过隐匿直播带货佣金收入偷逃个人所得税 1926.05 万元，未依法申报其他生产经营收入少缴有关税款 1450.72 万元。

据介绍，在税务检查过程中，平荣能够积极配合检查并主动补缴税款。综合考虑上述情况，广州市税务局稽查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按照广东省税务系统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，对平荣追缴税款、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 0.6 倍罚款，共计 6200.3 万元。日前，广州市税务局稽查局已依法向平荣送达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。

广州市税务局有关负责人表示，税务部门将持续加强对税收大数据分析运用，有针对性地完善网络直播行业税收监管措施，严厉打击涉税违法行为，促进行业在发展中规范，在规范中发展。

## 新闻链接 主播偷逃税等 4 起涉税违法案件公布 精准税收监管发挥震慑作用

继 2022 年 1 月曝光 5 起涉税违法案件后，2 月 16 日、22 日，税务部门再次分两批公布 4 起涉税违法犯罪典型案件，坚持对各类税收违法“露头就打”。其中，网络主播平荣因偷逃税款，将被依法追缴税款、加收滞纳金并处罚款，深圳的涉税违法中介和山东济南虚开机动车发票、辽宁阜新骗取出口退税的涉税犯罪团伙，也依法受到处理。

专家学者认为，涉税违法案件的密集曝光，传递出税务部门常态化打击涉税违法行为、维护法治公平税收环境的坚定态度，也彰显了税务部门依托税收大数据加强精准监管的能力，再次为铤而走险偷逃税款的不法分子敲响警钟。

### 精准监管严肃查处彰显税法公平

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、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会长刘剑文认为，在近期曝光的 4 起案件发现和查处过程中，税收大数据发挥了重要作用。税务部门依托税收大数据，深入推进以“信用+风险”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对高信用低风险纳税人少打搅、不打搅，对低信用高风险纳税人严管理、强监督，对恶意偷逃税行为早发现、严查处，彰显了税法公平正义，并以精准监管推动公平竞争。

这种公平，体现在对纳税人整体权益的维护上。梳理这 4 起涉税违法案件，不难发现，既有网络直播行业从业人员，又有机动车销售等传统行业，还有中介机构。“对各行各业进行同步精准监管，本身就是一种公平的体现。”西南

财经大学教授、西财智库首席研究员汤继强表示，税务部门坚持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，对各类涉税违法行为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，维护了税收征管秩序和纳税人合法权益，彰显了社会公平正义。

这种公平，也体现在为守法纳税人营造规范的税收秩序上。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副研究员蒋震看来，直播带货等网红经济快速兴起，其复杂的业务形态、盈利模式、劳动关系等，也给行业监管带来考验。税务部门依法对网络主播偷逃税违法行为作出处理，是对违法者的一种警示，更是对网络直播行业的治理和规范，有利于推动网络直播行业健康发展，为守法者营造公平公正的税收秩序。

### 常态曝光警示依法纳税

纵观近年来公布的一系列涉税违法案件，税务部门对涉税违法行为保持“零容忍”，持续开展典型案例曝光已经成为常态。

多位专家学者表示，从朱宸慧、林珊珊到黄薇再到平荣，一系列案件都发出警示信号：如果违反税法法律法规，就会被查处和曝光。

中国政法大学财税法研究中心主任施正文提醒，接连曝光的一系列涉税违法案件表明，税收监管和税务稽查力度只会越来越大，税收执法也会越来越严。新业态从业人员在享受新经济红利的同时，一定要提高依法纳税的意识。

### 守法合规才能行稳致远

从一系列涉税违法案件的查处和公布，可以看出涉税违法行为监管呈现的新态势——

更加重视常态化。2021 年 10 月，国家税务总局、公安部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海关总署、中国人民银行、国家外汇管理局六部门联合召开全国打击“假企业”“假出口”“假申报”虚开骗税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总结暨常态化打击工作部署会议，提出“常打长打”，开展六部门联合常态化打击。

更加重视精准性。随着中办、国办《关于进一步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的意见》相关部署的持续落地，2022 年，税务部门将依托税收大数据，聚焦高风险行业、领域和纳税人，积极开展部门联合监管，不断提高监管效能。

如此决心和态度之下，心存侥幸、触碰法律红线的行为将无所遁形。海南大学副教授郭慧芳表示，对纳税人而言，守法合规，才是最管用的“护身符”。郭慧芳还提示，新一轮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即将于 3 月 1 日开始，纳税人一定要严守税法规定，如进行申报，该补缴的要依法缴纳税款，勿踩法律红线。

中央财经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杨燕英表示，网红作为公众人物，首先应该是一位合法合规的纳税人。税务部门推行“提示提醒、督促整改、约谈警示、立案稽查、公开曝光”的“五步工作法”，既有严格执法的“刚性”，又有人文关怀的“柔性”，越是公众人物，越应依法履行纳税义务，做“粉丝”的好榜样，做税法遵从的“顶流”。

# “交友”变“交钱” 小心这些“脱单”App 暗藏陷阱！

“发每条信息都要钱”“花了 10 多万元，还拿不到联系方式”“要线下见面，先得刷个价值 1 万元的‘一生一世’”……“新华视点”记者调查发现，部分自称“快速脱单”“互助脱单”App 通过平台规则“下套”，让交友过程异化为步步“交钱”，不少用户成为被“收割”对象，引发了大量涉嫌“诱导消费”“情感欺诈”的纠纷。

## “花 10 多万元没脱单，结果面都没见到”

记者发现，多个运营模式类似的“脱单”App 在应用商店下载量巨大，有的下载量突破 1 亿次。然而，该类 App 在黑猫投诉等投诉平台上遭到大量网友投诉，有的多达 1600 多起，涉及“虚假宣传”“诱导大量充值”“情感欺诈”等。

——博眼球，恶俗广告横行。“就在软件上聊了几次，这个女的就非要跑来跟着我”“你都不知道上面的女的有多主动”……记者发现，该类 App 大肆在短视频平台上推广，演员扮作交友成功的用户“现身说法”，且语言恶俗、表演夸张。

一名来自新疆的女士告诉记者，自己被该类 App“强制交友”了一把。“偶然发现我在抖音上的个人视频成了‘爱聊’App 的宣传广告，广告里我照片上还有一行字‘30 岁、单身、喜欢旅游’，但此前平台并没联系我，也没有得到我的许可和授权。”

——想交友，步步要充值。“为了找对象，我在平台上花了 10 多万元，还网贷了 3 万多元，结果面都没见到。”来自江西农村 50 岁的刘先生因为丧偶，下载了名为“来遇”的 App，希望找个伴侣，结果人财两空。

“注册后就有不少女用户像机器人一样给我发照片、语音，但回复文字、语音、视频都要花钱。我给一个女用户送礼物就花了 6 万多元。”刘先生道。

记者在该类 App 中发现，男用户视频通话单方话费可达每分钟数十元，语音通话话费可高达每分钟数元。男用户最高可一键发送价值数百万元的礼物给女用户。

——要“奔现”？屏蔽联系方式。来自浙江的蒋先生告诉记者，他在“他趣”“来遇”等 App 上，希望和女用户交换微信号、手机号，但无论输入字母还是数字，或通过语音告知，平台都会



将相关内容屏蔽或中断通话。

“发送联系方式后，对方无法看到，平台还会提示‘禁止发送微信、手机和地址信息’，如果多次发送，可能会造成账号被封。”蒋先生说。

在投诉平台上，平台方给投诉者的回复为：“付费目的在于寻找和筛选真实的活跃玩家”“付费提高社交质量，增加与对方互动体验”“是否充值消费以用户个人意愿为前提，平台不强制也不干涉”……

## “聊天就能赚钱”，是交友还是陷阱？

该类平台一方面诱导男性用户步步充值，另一方面则通过“聊天就可以赚钱”的宣传吸引大量女性用户参与其中。

记者发现，不少平台通过宣传“高额返现”“月入过万”，吸引用户“拉人头”。根据相关 App 的奖励机制，若邀请的好友每次进行充值提现，便可获得其充值提现额度的 8% 到 12% 作为奖励，并表示“上不封顶”。

记者在他人帮助下在“爱聊”App 注册一个

女性账号，系统立马发来“回复即能获得现金”的相关提示。在与多名男性用户交流 10 分钟后，账号获得 10 元左右的积分收益。

但不少女性用户反映，这类 App 存在“男方打赏无法提现”“提现申请提交后未到账”“账号未违规却被封禁”等“提现难”问题。

“以前在‘爱聊’提现几十元很快到账，可最近平台莫名把我的账号封了，理由是向第三方软件引流，账号里还有 1600 多元的积分，多次和平台沟通也没有结果。”在广州工作的刘小姐希望平台能够解封账号，继续在平台上赚钱。

记者询问了多个该类 App，人工客服均未向记者提供细化的封禁标准和封禁时长，给记者的回复仅为“涉及平台内部规则，无法告知”“封禁以审核部门审核为准，没有具体标准”等。

记者注册了“来遇”App 男性用户账号，未与任何人聊天和充值便向客服询问：“聊天的异性对象账号被封，是否能退还刷礼物用的积分？”该 App“人工客服”“秒回”表示：积分无法退回，“经相关部门核实，对方账号存在违规行为，故对其进行封号”。

北京格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郭玉涛认为，该类平台一方面鼓励男性用户充值、刷礼物；另

一方面利用平台优势，对女性用户采取收益提现抽成、任意封禁账号清零收益等方式让资金沉淀在平台，实现“两头吃”。

### 扫清交友平台上的“荷尔蒙陷阱”

专家表示，当前大量打着“交友”旗号的平台注册主体都是科技信息公司，经营范围绝大部分没有“婚姻介绍服务”项目。有的平台以此逃避民政部门监管，存在一定的监管盲区。

郭玉涛认为，若该类平台发布虚假信息，引诱他人进行注册、充值、消费的行为，并将用户资金非法占有，则涉嫌诈骗罪等。

在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学院副教授闫怀志看来，由于应用商店已经成为用户获取 App 的重要入口，应用商店运营方应当进一步承担起 App 应用上架审核和运营监管责任。

“App 上架前，应用商店应要求 App 运营方提供各项用户协议，并进行运营模式评估，做到合规上架；App 上架后，应便捷受理和处置用户投诉，并向 App 运营方反馈，督促其整改，必要时下架 App 甚至列入黑名单。如 App 运营涉嫌违法犯罪，应用商店等应积极配合国家网信、公安、工信等部门对相关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处理和坚决打击。”闫怀志说。

东部某婚介机构管理协会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当前，网络日渐成为婚恋交友的主要渠道，建议民政部门进一步完善婚介行业标准和监管法规，进一步规范网络婚介管理。“行业组织可充分运用平台‘红黑榜’公示制度，引导网络婚介平台合规运营。对打着陌生人交友旗号‘打擦边球’侵害用户权益的平台，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和惩治。”

中国人民大学商法研究所所长刘俊海表示，用户在交友平台遭受财产或人身损害时，应积极主动保全相关证据，要求侵权人承担赔偿责任。若交友平台利用平台优势，恶意侵害用户合法权益，拒绝赔偿和退还，用户决不能忍气吞声，应通过行政或司法途径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本版图文均据新华社